**臺南航空站學生志工服務實施計畫**

103年7月8日訂定

104年4月14日修訂

113年3月26日南業字第1135000398號簽奉核修正

1. 目的：為深耕志工服務理念，鼓勵青年學子踴躍參與志願服務的行列，體驗「施比受更有福、予比取更快樂」的服務學習精神，特訂定此計畫。
2. 招募對象：臺南市公(私)立高中及國民中學之在學學生，具主動與服務熱誠，操守良好且無不良嗜好者。
3. 服務內容：公共服務、無障礙服務、手推車歸位、文書行政及其他有助於本站為民服務等事項。

肆、招募作業：(報名表如附件）

一、名額：依航空站實際需求而定，原則以5名為限。

二、服務(寒、暑)假期間：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日期為準。

三、服務時段：每日2個時段：上午09：00-12：00或下午13：00-16:00（每時段最多2人）

四、報名方式: 請填妥申請報名表後送至臺南航空站一樓服務臺，以收件日期時間為排序依據，本站審核確認後將儘速通知錄取與否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每年6月、12月前2周，額滿則提前截止。(額滿截止，即不再受理報名）

伍、服勤說明：

一、服勤須知：

（一）服勤時段須按時到（離）勤，到（離）勤須簽到（退）。

（二）服勤時段須著志工背心，穿戴整齊並勿穿著拖鞋。

（三）服勤時段請勿使用手機聊天、玩遊戲，勿於服勤地點聊天喧嘩或從事其他危險動作。

（四）應具主動服務精神，態度和善有禮。

（五）登記服勤時段後，如因故無法到勤，應事先通知主辦單位聯絡人。

（六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或臺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(課)時，一律停止服勤。

二、學生志工於本站從事各項服務作業時應由本站志工帶領。

三、學生志工均已參加學校保險，故不再辦理。

四、學生志工請自行處理交通問題，並請家長注意交通往返方式與安全。

五、本項志願服務為無給職，服務人員應遵守主辦單位各相關規定。

六、凡有無故缺席、遲到、早退、未遵守服勤規定或損害主辦單位榮譽者，主辦單位得撤銷服勤資格。

陸、服務期滿後給予服務時數證明。

柒、本計畫陳主任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依照有關規定辦理並適時修正。

臺南航空站學生志工服務報名(資料)表

附件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2吋照片黏貼處背面書寫姓名 | 姓 名 |  |
| 性 別 | 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
| 現就讀學校年級 | 學校名稱：科 系：年 級： |
| 通訊地址 |  | 可服務時 段 | 請自行勾選每個時段最多2人 |
| 學生連絡電話 |  | 家長姓名及連絡電話 |   |
| 申請人簽名(學生志工)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
| 注意事項 | 1.學生志工均已參加學校保險(係學生團體保險之保障範圍)，故不再辦理。(臺南市政府102年6月20日南市民自字第1020552683號函示)，請欲報名之學生志工及家長務必留意。2.因屬服務性質，本站不提供餐食及任何補助費。3.聯絡電話：(06)260-1091 聯絡人：曹哲瑋4.已清楚臺南航空站學生志工服務實施計畫所述各項注意事項。具結人：（請由父或母或法定代理人具結）  |

**可服務時段【日期請自行填註】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 期** | **週一** | **週二** | **週三** | **週四** | **週五** | **週六** | **週日** |
| **時段** | **上午****09:00-12:00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下午****13:00-16:00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